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COSCO SHIPPING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中文隨附之海外監管公告乃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網站(www.sse.com.cn)上以中文發佈的《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六次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郭華偉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萬敏先生²(董事長)、黃小文先生¹(副董事長)、許遵武先生¹、馬建華先生²、王海民先生¹、張為先生¹、馮波鳴先生²、張煒先生²、陳冬先生²、范徐麗泰博士³、鄭志強先生³、鮑毅先生³及楊良宜先生³。

- ¹ 執行董事
- ² 非執行董事
- ³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4月28日以现场及视频会议方式在上海市东大名路658号八楼会议室、香港皇后大道中183号中远大厦47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等已按《公司章程》规定及时送达各位董事审阅。应出席会议的董事1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3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公司监事会部分成员和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万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逐项表决方式，全票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批准了《中远海控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审议批准了关于聘任中远海控2017年度境内外审计师之议案，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境内审计师、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7年度境外审计师及确定其审计费用。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一步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任何一名董事办理具体聘任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如下专项意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在分别担任公司2016年度境内外审计师的服务过程中,依法履行了双方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为保证公司2017年度审计工作的稳健性和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境内审计师、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7年度境外审计师,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依法合规。

特此公告。

上网公告附件:中远海控独立董事关于聘任中远海控2017年度境内外审计师的独立董事意见

备查文件:第四届第三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